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控股”）、朱逢学、上海共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兴投资”）、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荣投资”）、上海共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远投资”）分别持有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06,369,800股、34,163,398股、12,433,717股、8,266,311股、4,531,430股（合计持有165,764,656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26.59%、8.54%、3.11%、2.07%、1.13%（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41.44%）。

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0年11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披露了《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中曼控股、朱逢学、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共远投资计划自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4,0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自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中曼控股、朱逢学、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共远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截止2023年5月31日，中曼控股于2023年4月21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共兴投资分别于2023年5

月 23 日、2023 年 5 月 3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 7,93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共兴投资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 来源
中曼控股、朱逢学、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共远投资	5%以上第一大股东、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5%以下股东、5%以下股东、5%以下股东	165,764,656	41.44%	IPO 前取得： 165,764,656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曼控股、朱逢学、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共远投资	165,764,656	41.44%	中曼控股受实际控制人控制、实际控制人朱逢学担任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共远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玉池	7,878,460	1.97%	实际控制人
	合计	173,643,116	43.41%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 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中曼控股、 朱逢学、共 兴投资、共 荣投资、共 远投资	11,933,700	2.98%	2023/4/21 ~ 2023/5/30	集中竞价 交易、大 宗交易	15.50—18.14	195,568,616.78	已完成	137,830,956	34.46%

注：中曼控股与李轩、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中曼控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1,600万股公司股份，股份转让价款用于偿还质押融资贷款，该笔股份转让于2023年5月24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共兴投资分别于2023年5月23日、2023年5月30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3,800,000股、4,133,7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95%、1.03%；合计减持7,93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共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1588号4幢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5月23日、2023年5月30日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共兴投资	大宗交易	2023年5月23日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0.95%
		大宗交易	2023年5月30日	人民币普通股	4,133,700	1.03%
	合计	-	-	-	7,933,700	1.98%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曼控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86,369,800	21.59%	86,369,800	21.59%
朱逢学	无限售条件股份	34,163,398	8.54%	34,163,398	8.54%
李玉池	无限售条件股份	7,878,460	1.97%	7,878,460	1.97%
共兴投资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33,717	3.11%	4,500,017	1.13%
共荣投资	无限售条件股份	8,266,311	2.07%	8,266,311	2.07%
共远投资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31,430	1.13%	4,531,430	1.13%
合计		153,643,116	38.41%	145,709,416	36.43%

注：1、上述持股比例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四、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披露了《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中曼控股、朱逢学、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共远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